

# WIPO



WO/GA/XX/1  
原文：英文  
日期：1997年3月3日

世 界 知 识 产 权 组 织  
日内瓦

##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二十届会议(第8次特别会议)  
1997年3月20日和21日，日内瓦

建立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和  
该委员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的时间安排  
的拟议决定

美利坚合众国的提案

1. 本文件附有总干事从美利坚合众国收到的1997年2月20日的信函及所附提案。
2. 提请大会审议并对美利坚合众国的提案作出决定。

[后接附件]

美国商务部  
专利和商标局  
助理部长兼专利和商标专员  
华盛顿 20231

阿帕德·鲍格胥博士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  
34, chemin des Colombettes  
1211 Genève 20  
Switzerland

亲爱的鲍格胥先生：

我谨致函代表美利坚合众国请您在定于1997年3月20至21日召开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大会的会议议程中增加一个项目。该议程项目的题目应为：

美利坚合众国关于建立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和关于该委员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的时间安排拟议决定的提案。

这一议程项目的目的是，审议我们所提出来的建立一个高级指导委员会以协调和促进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国际局各个计划领域中以信息技术为基础的倡议的提案。随函附上关于我们提案更为详细的提要。请采取必要步骤将此函及所附内容散发给世界知识产权组织领导机构会议的与会者。

您诚挚的，

(签字)

布鲁斯·A·雷曼

商务部助理部长兼专利和商标专员

(提案附后)

## 美利坚合众国关于建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所属信息技术委员会的提案

### 导 言

过去20年以来，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成功地促进了改善对知识产权保护的使命。在此期间，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活动主要集中在三大领域：制定准则和标准（“准则规约制定活动”）、管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各国际注册联盟(例如PCT联盟和马德里联盟)、和通过发展合作提供技术援助。

承认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有效地促进了其使命并不意味着就不能再对工作作出重大的改进。简要地评估一下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目前业务及其活动计划，便暴露出两个主要不足：

-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未能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方面的技术来提高其业务的效率或改善对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提供的服务；
-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对于在提供法律技术咨询之外扩大其发展合作的工作没有认真地或以协调的方式承担义务。

美国认为，必须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工作计划的整个范围、并在国际局内部业务方面来解决这些不足。

### 提案提要

美国提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建立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来指导有关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工作计划范围内以及在国际局的业务中使用现代信息技术方面的努力。这一新的特设委员会的主要任务将是：

- 调整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各计划领域的重点，以便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尤其在旨在建立必要的国内和国际基础设施，使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能建立或使其知识产权制度现代化的发展合作活动方面；
- 确保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国际局在提供其主要服务中有效地利用和传播现代信息技术和以这些技术为基础的标准；以及
- 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其他委员会和包括预算委员会在内的机构协调，以确保有效地贯彻和执行所提倡议。

美国认为，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提供一个高级论坛以审议以信息技术为主导的具体倡议，将极大地有利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正如上文所指出的，拟议的特设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将是创建一个论坛，使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能审议和建议具体计划倡议。所建议的倡议则可要么通过修改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具体机构例如PCT大会的现有计划，要么通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各机构之间的合作来执行。拟议的特设委员会在履行这一职责当中，也将能向总干事提出关于使国际局业务现代化的咨询。在此方面，特设委员会还将使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成员有机会从一个新的角度来重新评价现有的计划倡议，并将对目前不适合任何一个现有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计划或机构的新倡议展开辩论。

美国认为，在定义该拟议的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时，应确保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有关成员国有代表性的充分参与。在此方面，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协调委员会在规模和代表性方面可作为该新的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的一个很好的范例。同样，由于其前瞻性特点，该拟议的特设委员会应允许有关观察员列席其会议并以适当的方式参加。

美国收集了下列例子来说明可由该拟议特设委员会审议的各类项目或倡议。如果该委员会成立，美国将随时提交关于以下每一个题目的提案以进行进一步审议。

- 建立和维护支持国家工业产权局之间直接联络和信息交流的安全的现代电信网络和信息基础设施。这一倡议的宗旨是利用可通过商业手段得到的、以公开标准为依据的、与互联网络有关的技术来建立一个全世界网络。该网络本身将以一系列专用(租赁)的电信线路来确保稳定性和安全性。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将为各

国政府将其工业产权局与该网络联网提供设备、资金和技术援助，并将全面负责该网络的维护工作。

- 由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协助各国家局在互联网络上设立各国国家站，以提供知识产权服务。这一倡议将指导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为各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供技术援助，以使这些国家局能向公众中的有关成员提供关于其知识产权制度的信息和服务。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的援助将通过为各个国家局建立和维护万维网站提供设备、资金、服务、咨询和培训的方式进行。
- 协调开发使各国家局能进入其他国家和地区工业产权局所拥有的信息数据库的系统。这一倡议将开发出连系装置或“入口”，使所有网络参与者（即：参加全球网络的那些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能进入其他工业产权局所拥有的电子信息数据库（例如：专利和商标注册、政策和培训材料、转让记录）。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将与国家和地区工业产权局一道努力为能通过以互联网络为基础的方式进入这些信息数据库制定标准并开发软件。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还可承担为目前暂没有此种数据库的国家开发新的电子专利和商标数据库的标准和系统的任务。
- 促进开发并协助安置可对专利申请特别是PCT申请进行电子申请和自动化处理的系统。此种系统将允许用户以电子方式安全地提出其国家或PCT申请，并将为所提出的申请提供自动化处理（例如：申请文件的自动生成、申请的连续提出、申请或专利的自动化公告）。这些电子系统最终将取代现有的以纸件为基础的PCT处理系统。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将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并将与各国家专利局和PCT成员一道设计并实施这些系统。
- 采用利用安全的万维网络以电子方式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各成员国发送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信息的政策。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将利用其内部网站和电子邮件来散发通知、会议文件、和其他目前仅通过纸件形式的邮件向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各成员所提供的其他资料。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还将开发并提供通过全

球网络进入载有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信息资料(诸如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家法律和规定的汇编、条约以及其他有用的知识产权法律资料)的办法。

### 各步骤的拟议时间表

信息技术的最新发展为提供知识产权服务带来了巨大的机会。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从其在瑞士日内瓦的总部对利用这些机会享有独特的作用与地位。但美国认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及其国际局必须在其短期(1998-1999)工作计划中立刻积极地采取步骤来利用这些技术。

由于以上原因,美国认为在1997年期间采取下列步骤是适宜的:

第一,在1997年3月20至21日期间,领导机构特别会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将对建立特设的信息技术委员会作出决定,规定出其成员和职责范围、选出一名主席并确定1997年6月召集其第一次会议的日期。

第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将指示预算委员会,在其1997年4月的讨论中只审议那些作为正在进行计划一部分的、且不涉及无论从正常收入或从计算机化和房舍建筑储备金中支出的重大的新的或增加的费用的预算项目。这一决定将使预算委员会能审议该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对1998-1999两年期预算和计划可能提出的建议。

第三,在1997年6月期间,召集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以审议各成员国提出的初步提案。在这次会议上将可审议有关计划项目包括其财政影响的具体提案。会上还可使该委员会能确定各次会议的日程表并能安排其活动计划。

第四,在1997年7月期间,再次召集预算委员会议,以审议信息技术特设委员会提出的任何新的提案,以及任何在其1997年4月会议上未予审议的项目。

[附件和文件完]